关于局系统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及 工作机构组建方案的汇报

(组织人事处)

根据浦东新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思想主题教育工作要求,各单位党组要成立领导机构和工作 机构,各单位在组建领导小组时,要体现扁平化,一般设组 长1名(主要领导)、副组长1名(分管领导),组员由其他 党委(党组)班子成员担任;各单位中层,如内设机构处室 长,可以考虑参加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。

根据上述工作要求,经研究,拟组建局党组学习贯彻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。建议 领导小组由下列同志组成:

组 长: 康永良

副组长:刘军

成 员: 薛加良 刘贵平 沈 敏 杨 新

于忠臣 张 红

局党组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。建议刘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 任,唐浩、李岚、高瑞莲同志担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综合组、宣传组、联络组、整改整治组、调研组。建议综合组和联络组由局组织人事处牵头,负责对接区委主题教育办及相关联络组,做好上传下达,加强对局系统各基层党组织的工作联络协调。负责主题教育的情况综合,重要文件和综合性文稿起草,筹备有关重要会议,落实开展"1+4"理论学习、"1+3+X"述学等。宣传组由局

组织人事处、局办公室分别牵头,分别负责对接区委组织部和区委宣传部,局组织人事处牵头主题教育的内宣工作,局办公室牵头主题教育的对外宣传报道、舆论引导和舆情监测管控等。整改整治组由局审计办公室牵头,负责对接区纪委监委,负责局系统在主题教育中整改整治突出问题工作,汇总工作情况,加强督促检查等。调研组由局办公室牵头,负责对接区委办公室,推动调查研究工作深入开展。

以上汇报,请予审议。